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2-031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无锡盛迈克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股权过户比例为15%，转让价格为3,150万元。

●本期股权过户完成后，公司持有无锡盛迈克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盛迈克”或“标的公司”）84%的股权。

2020年12月1日，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无锡盛迈克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合计分四期收购无锡盛迈克100%股权，其中首期收购51%股权，2021年第2期、2022年第3期、2023年第4期分别受让18%、15%、16%的股权。本次交易设置有交易作价调整机制，四期交割对应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105万元，其中首期支付人民币4,590万元，第2-4期的支付对价将依据标的公司的业绩对赌实现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无锡盛迈克传感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近期公司完成了对无锡盛迈克第3期15%的股权收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定价依据

根据转让协议的约定，标的公司2020-2022年的年度业绩应符合以下约定：

序号	年份	扣非净利润（万元人民币）
1	2020年	1350
2	2021年	1400
3	2022年	1550

第3期股权转让价款的金额应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股权转让价款的金额=EV3×15%。

EV3应根据标的公司2021年审计报告确定的当年业绩实现情况确定，2021年当年业绩实现情况=2021年标的公司扣非净利润，EV3=当年度PE倍数×2021年当年业绩实现情况。

如2021未实现业绩考核指标，即调整当年度PE倍数，具体如下：

序号	当年业绩实现情况	当年度PE倍数（调整后数值）
1	X）Y*80%	15
2	Y*70%＜X≤Y*80%	12
3	Y*60%＜X≤Y*70%	9
4	X≤Y*60%	0

为免疑义，如果任一年度的实际扣非净利润（X）等于或低于当年度的承诺扣非净利润（Y）的60%，则当年PE倍数调整为0，交易双方约定将当年度对应的该期股权转让价款调整为壹元。

如完成业绩考核，则当年度PE倍数为15。特别地，EV3最高值不应超过15×1,400万元=21,000万元，即第3期股权转让价款的金额最高不应超过人民币3,150万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22464号报告，无锡盛迈克2021年度扣非净利润为1,418.52万元，超过转让协议约定的2021年业绩目标1,400万元，故第3期股权转让价款的金额为人民币3,150万元。

二、过户情况

无锡盛迈克股权变更工商登记于2022年6月7日完成，公司将依据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上述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本期股权收购前后无锡盛迈克股东持股比例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收购前占比（%）	收购后占比（%）
1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	84
2	薄卫忠	31	16
合计		100	100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第4期股权收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2-025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8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希女士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下均统称“股东”）合计16人，代表股份132,52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2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31,64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2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88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8%。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合计14人，代表股份88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14人，代表股份88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8%。

3、杨希女士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胡晶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682,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3616%；反对84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3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048%；反对8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19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郎艳飞律师、邵森琢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北京瑞仕邦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仕邦”）持有公司股份10,860,9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89%。该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1月28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2月15日，公司披露了《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股东瑞仕邦因企业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富淼科技股份不超过3,66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2022年6月8日，公司收到股东瑞仕邦发来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6月8日，瑞仕邦在本次减持计划中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为公司总股本的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瑞仕邦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860,977	8.89%	IPO前取得:10,860,97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北京瑞仕邦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0	0%	2022/3/9 - 2022/6/8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10,860,977	8.8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瑞仕邦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而自主决定，瑞仕邦为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瑞仕邦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而自主决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上述股东仍处于减持期间。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2-066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兼董事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兼董事庞江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兼董事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兼董事庞江华先生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5%，减持原因为个人资金需求。

近日，公司收到庞江华先生出具的《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截至目前，庞江华先生自披露减持计划以来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减持数量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江华先生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庞江华	集中竞价	2022年6月	45.85	2,655,500	0.1875%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庞江华	合计持有股份	72,029,544	5.09%	69,374,044	4.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7,386	1.27%	15,351,886	1.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22,158	3.82%	54,022,158	3.8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庞江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庞江华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庞江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减持后，庞江华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首次低于5%，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同时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庞江华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次减持实施完毕后，庞江华先生承诺2022年度内不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四、备查文件

庞江华先生出具的《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合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近日，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计息起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210期1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6/08至2022/09/13	收益率1.30%-3.4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含子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公司将面临持续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将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计息起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4,5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3/03至2021/06/09	收益率1.52%或3.5%	已到期,收益422,876.71元。
2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5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3/03至2021/06/10	收益率1.54%或3.5%	已到期,收益522,123.29元。
3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02期C款	8,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3/16至2021/06/17	收益率1.3%-3.3%	已到期,收益714,686.63元。
4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5/21至2021/08/20	保底利率1.4%，浮动利率为0%或1.8%或2%	已到期,收益240,000.00元。
5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5/25至2021/08/24	固定收益率1.5%，浮动收益率为0%或1.73%或1.91%	已到期,收益402,643.84元。
6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郊区支行	7天单位通知存款	4,5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05/24至2021/06/01	收益率1.89%	已到期,收益18,900.00元。
7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1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6/17至2021/09/24	收益率1.53%或4.67%	已到期,收益211,643.01元。
8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4,9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6/17至2021/09/23	收益率1.54%或4.66%	已到期,收益613,077.26元。
9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67期F款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09/03至2021/11/18	收益率1.05%-3.30%	已到期,收益142,421.92元。
10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1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9/29至2021/12/30	收益率1.5400%或3.5020%	已到期,收益197,963.84元。
11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4,9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09/29至2021/12/30	收益率1.5300%或3.5040%	已到期,收益432,768.00元。
12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44期1款	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26至2022/02/28	收益率1.3%-3.35%	已到期,收益172,547.95元。
13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4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01/04至2022/04/11	收益率1.5300%或4.6660%	已到期,收益427,801.89元。
14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5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01/04至2022/04/11	收益率1.5300%或4.6650%	已到期,收益145,287.40元。
15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产品（安鑫宝28天期）	3,000.00	深交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产品	2022/01/06至2022/02/07	固定收益率2.5%	已到期,收益67,808.22元。
16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2/11至2022/04/08	固定收益率1.5%，浮动收益率为0%或1.53%或1.74%	已到期,收益149,128.77元。
17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	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3/04至2022/04/08	收益率为1.05%或2.30%	已到期,收益44,109.60元。
18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	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3/25至2022/04/08	收益率为1.05%或2.30%	已到期,收益61,753.42元。
19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04/29至2022/05/30	固定收益率1.5%，浮动收益率为0%或1.63%或1.87%	已到期,收益265,835.62元。
20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4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06/06至2022/09/13	收益率1.5200%或4.3950%	未到期
21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6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06/06至2022/09/13	收益率1.5400%或4.3800%	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公告编号:2022-022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建议公司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须符合疫情防控规定方能进入会议现场，敬请及时关注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9日13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中国化工大厦807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9日

至2022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6	关于拟执行以股份回购方式替代分红的承诺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会议还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第三十一次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议案1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9	克劳斯	2022/6/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 登记时间:2022年6月24日、27日，上午10时-12时，下午14时—16时。

（二）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中国化工大厦810室。

（三） 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出示/提交给公司。

（四） 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登记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中国化工大厦810室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杨薇

联系电话:010-82677837

传 真:010-82676808

（二） 现场参会人员须符合疫情防控规定方能进入会议现场，敬请及时关注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

（三）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6	关于拟执行以股份回购方式替代分红的承诺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27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鉴于目前上海市疫情防控形势，建议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9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8号滨江万科中心16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9日

至2022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1年度报告》及《2021年度报告摘要》	√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	《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全部议案已经2022年1月28日、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段佩璋、方小琴

5、涉及优先股股